东城区东直门街道办事处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2年以来，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指引下，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东直门街道全面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落实中央、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努力提升执法水平，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现将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落实

街道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部署，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科学化、常态化。形成以街道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依法行政领导小组，明确街道主要领导为依法行政工作第一责任人，各分管领导为工作落实具体责任人，层层压实，逐级监督。领导班子成员定期召开法治工作部署会，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列入工委会、主任办公会重要议事日程，狠抓落实。

(二)健全决策机制，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根据《东城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细则》的规定，重大行政决策严格按照职能部门决策动议、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执行。在涉及管辖区域内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利益的重大问题上，加大公众参与力度，深入开展风险评估，认真听取和反映利益相关群体的意见建议，提高了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水平。

扎实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依法决策。聘请有资质、有能力的律所担任街道法律顾问，一年来为街道审核各类合同近百份，协助开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8次，同时积极为各职能部门提供各类法律意见建议，参与各类协调会，有效为街道规避法律风险，提升依法决策水平。

（三）加强政务公开，拓宽民主监督渠道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建设，明确了信息公开工作主要负责人以及职能科室和具体工作人员。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部门人员专门抓，层层抓落实的组织机构网络。二是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区政务服务局的精确指导下，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在“数字东城”上准确公开政府信息；在各社区的信息公开栏上及时公开街道、社区等相关政务信息；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新媒体及时发布街道政务、经济、文化等方面信息，拓宽民主监督渠道。

（四）严格履职执法，增强法治效能

严格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规范执法行为，促进执法公正。一是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做事。街道严格要求执法人员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按照各项执法流程履职，确保行政执法队伍秩序井然，风清气正。二是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程序制度建设，细化执法流程，明确执法环节和步骤，保障程序公正。健全行政执法调查规则，规范取证活动。全面严格落实告知制度，依法保障行政相对人陈述、申辩、提出听证申请等权利。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加强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三是强化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建立了执法人员的培训考核与资格管理制度，配合司法局做好行政执法证的换发和报名审查工作，切实加强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四是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分领域梳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集中专项整治。对潜在风险大、可能造成严重不良后果的，加强日常监管和执法巡查，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违法风险。

为规范执法程序，提升基层综合行政执法能力，街道在今年5月份与第三方合作，开发出了“小懂知道”执法软件系统，通过信息技术将基层执法实践经验与法治思维紧密结合起来，着力实现对执法全过程的“实时”指导和监督，保证行政行为合法性和合理性。半年来，该执法软件系统成效凸显，已经成为街道行政执法人员日常必备的“掌上工具书”，成为司法所法制审核人员不可或缺的“参谋助手”，成为街道领导法治工作的“工具书”和“驾驶舱”，有效助力基层综合执法改革。

（五）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规范制度流程

街道自觉接受司法监督，认真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加强对复议应诉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制定行政案件复议应诉工作相关制度。今年街道涉及行政诉讼1件，行政复议4件，在办理案件的过程中，街道全面履行复议应诉工作职责，尊重并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和法院生效裁判。

（六）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依法有效化解矛盾

街道重视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通过12345接诉即办、人民调解等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第一，依托网格精准发力，结合设点宣传、座谈会、入户走访、微信公众号、居民网格群等“线上线下”宣传平台，积极向社会公众宣传讲解各种纠纷调解的相关知识，进一步提升群众知法、学法、懂法、用法、守法的意识。第二，认真落实领导接访制，坚持关口前移、防范在先，变被动为主动，变事后为事先，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消除于萌芽状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严格落实常态化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责任，努力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化解”。第三，不断发展和完善新“枫桥经验”，重点围绕邻里纠纷、个人诉求、婚姻家庭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问题，努力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在社区打造“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调处中心；社区法律顾问以微信、电话等线上方式和定期定点值班的方式不断提供法律服务，确保“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矛盾化解在基层”。

（七）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营造法治氛围

贯彻落实公务员学法制度，始终坚持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摆在突出位置，常抓不懈，常学常新，学以致用。一是六个纳入引领学。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八五”普法规划重点宣传内容、纳入街道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纳入街道年度工作要点、纳入街道2022年度重点普法目录、纳入干部学习培训内容、纳入街道“法律进机关”巡讲内容，多管齐下，全面推进。每年开展会前学法12次。二是运用平台深入学。组织街道领导干部参加北京干部教育网学习，重点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同时，对新入职干部、新提拔干部以及执法人员依托法治政府建设在线学习测试系统和行政执法在线学习平台，组织干部、执法人员在线学习并测试，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与运用，行政执法人员每人每年完成不少于60学时的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学习。

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利用以案说法、以案普法、以案学法等方式普及法律常识，以3.15消费者权益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6.26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系列活动为载体，组织开展“宪法进万家”和“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等法治宣传，大力宣传相关法律知识，累计向群众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8000余册，通过LED显示屏、法治宣传栏、宣传日发放普法宣传资料、法治宣讲会等形式大力宣传法律法规知识，进一步提升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普及率。

1. 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街道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包括对法治政府建设中出现的问题未充分做好预判，部分党员干部的法治意识还有待于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等问题。

面对这些问题，我们认真反思，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强化干部的法治宣传教育培训工作，尤其是对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专业培训，增强机关工作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推动各项工作的意识和能力。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积极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

针对部分执法权下放到街道，基层执法面临的挑战，街道将进一步完善“小懂知道”行政执法软件系统功能，将“数字化政府”与“法治政府”建设相结合，实现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培养“加速度”。

1. 2022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强化组织保障，严格法治政府建设。街道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立由街道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其他党政领导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按照国务院、市、区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要求，结合街道实际把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认真分解抓好抓落实。

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夯实法治理论基础。始终将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党政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部署，亲自谋划，将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列入街道领导班子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结合党史专题学习教育、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安排学习交流，有效推动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促进党员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全面提升。明确责任分工，健全完善“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形成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教育引导辖区人民增强法治观念、养成守法习惯、善于依法维权。

三是强化依法决策意识，认真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落实“三重一大”议事决策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凡属职责范围内的“三重一大”事项，都集体讨论决定，有效防范决策风险，增强决策科学性，避免决策失误。

1. 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

2023年，街道将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

法、用法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狠抓落实。将继续坚持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制度，制定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年度计划。把法治教育纳入领导干部理论学习规划，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全面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定期组织开展法治讲座、法治研讨和旁听庭审等活动。加强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的学习，以提高领导班子依法决策、民主决策和科学决策的能力，增强各科室的法规意识和依法行政意识。

（二）坚持完善队伍建设，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狠抓队伍建设，通过完善规章制度、开展法律法规及业务培训等方式，努力建立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执法队伍。完善行政执法程序，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提高执法案卷、文书规范化水平。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加强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贯彻实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做到准确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四）依法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促进辖区和谐稳定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完善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维护社会良好秩序，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体系、隐患防控体系，用法治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落实普法责任制，深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继续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把普法融入执法过程，实现执法办案的全员普法、全程普法。加大以案普法力度，落实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健全以案普法长效机制，充分利用典型案件向公众进行法律解读，积极引导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维护自身权益，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参与和监督依法行政工作的良好局面。